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和 电话的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本次 会议于2018年4月24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 事 3 人,实际参加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姜丽红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召开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 会议经过有效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 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 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 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 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7 年年度报告》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 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 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70,8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0.10 元 (含税)。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作出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和监管法规的规定,且综合考虑了公司未来发展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表决结果: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过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以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审计工作,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之间不具有关联关系,亦不具备其他利害关系。同意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影响日常资金周转及业务的正常运营,能够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率,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

公司使用单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十二个月内累计发生额不超过 3.5 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拟开展的风险投资事项相关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公司章程》及《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内控制度基本建立健全。投资完全使用自有资金,且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执行,内容与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 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 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2020年)》

《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2020 年)》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 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